

通许县交通运输局文件

通交文〔2023〕25号

通许县交通运输局 招标投标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县委县政府关于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深入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进一步健全完善事中事后监管机制，提升市场监管效能，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持续推进全县招标投标领域“放管服”改革，推行招标投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机制，加快构建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进一步规范招标投标市场行为，努力营造公平、公正、公开、透明的招标投标市场环境。

二、检查对象和内容

（一）检查对象

本年度全县交通运输领域依法招标项目。

（二）检查内容

招标（采购）公告、招标（采购）文件、资格审查、开标评标定标、异议（质疑）答复、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招标代理等关键环节、载体。

三、检查频次和比例

原则上每季度开展双随机检查一次，随机抽取检查对象，对问题易发多发环节以及发生过违法违规行为的主体，可采取增加抽查频次、开展专项检查等方式进行重点监管。

四、检查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水运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招标投标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等。

五、检查组织

（一）检查方式

采取实地检查、书面检查等方式进行。实施检查时，将依法查阅、复制有关文件、资料，调查有关情况。被抽查项目应提供招标文件、招标投标情况书面报告、中标合同等资料。

（二）检查人员

从通许县交通运输局随机抽取人员，当检查人员与被检查单位有利害关系时，应予以回避。当检查人员无法参加检查时，应

采取“递补抽取”方式随机抽取递补。

六、检查结果运用和处理

检查结果及相关处理决定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上传公示抽查和处理结果，对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依规严肃处理。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在网上公示，并推送至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